

# 核實聲明



## 範圍及目的

香港品質保證局已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屬下的建築署 (以下簡稱「建築署」) 可持續發展報告 2018 (以下簡稱「報告」) 的全部內容進行獨立驗證。此核實聲明的目的是對外保證此報告所記載的內容為完整及準確，並根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RI) 可持續性的準則的核心選項進行報告。該報告陳述建築署在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於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及成就。而報告陳述的財務數據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的財務年度。

## 保證程度和核實方法

核實工作是依據國際鑑證業務準則 ISAE 3000 - 除歷史財務信息審核或複核之外的鑑證業務原則而進行。此外，所選定的可持續發展資訊及數據的可靠性乃循以下程序核實：

- 識別報告陳述、數字、圖表及數據，並分類核實
- 選取報告內具有代表性的數據和資料進行查核、抽樣審閱相關之文件、與負責編製報告的代表面談
- 徹底審查所選樣本的根本數據及證據，將錯誤及遺漏的風險減低至可接受水平

## 獨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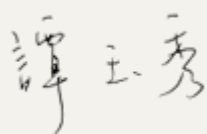
香港品質保證局不涉及收集和計算此報告的數據或參與編撰此報告。香港品質保證局的核實過程是獨立於建築署。

## 結論

此報告的結構完整、平衡及一致地反映建築署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企業社會責任表現。核實組確認報告是根據事實記錄而編寫，其陳述的資料準確無誤。此報告公平和如實地載述了建築署各項與可持續發展成效有關的措施、目標、進度及表現。

基於是次的核實結果，香港品質保證局確定此報告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 GRI ) 可持續發展報告準則的核心選項進行報告。

香港品質保證局



譚玉秀  
企業業務科總監  
2018年9月